

2022年9月30日
星期五
第4418期
今日16版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15-0025
邮发代号 15-6

内蒙古法制报



蒙 蒙 之 道

http://www.nmgzf.gov.cn E-mail:nmgfzb@163.com 新闻热线:(0471)4687274 4683057

自治区政协十二届二十一次常委会会议闭幕

本报讯(记者 刘琪)9月28日下午,自治区政协十二届二十一次常委会会议在呼和浩特闭幕。

受自治区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李秀领委托,自治区政协副主席罗志虎出席会议并讲话,自治区政协副主席马学军主持会议,自治区政协副主席郑福田、刘新乐、张华、其其格、

欧阳晓晖、魏国楠及秘书长狄瑞明出席会议。

会议指出,内蒙古是我国重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双碳”背景下实现自治区经济社会绿色转型发展,要把传统产业做优做强做好,推动传统产业在“双碳”目标下焕发新机活力。要时刻绷紧优化产业结构这根弦,着力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要抓住新的发展

机遇,在新能源开发利用方面施展拳脚。要用足用好科技创新这个“关键变量”,千方百计打好科技创新翻身仗。要加强绿色金融体系建设,以坚实的绿色金融保障,助力“双碳”目标如期实现。要在生态建设上保持战略定力,筑牢祖国北方生态安全屏障。要在政策完善和落实上下足功夫,形成全区上下共同推动

绿色转型发展的有效格局。

会议要求,全区政协系统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良好的精神状态,切实做好迎接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的各项工作。要继续保持敬终如始的工作作风,全力完成好年度重点履职任务,积极做好各项工作。

会议还审议通过了政协有关人事事项。

“中国红”扮靓青城迎国庆



一面面鲜艳的五星红旗迎风招展,放眼望去大街小巷一片“中国红”……随着国庆节临近,党的二十大召开在即,为了营造喜庆、欢乐、祥和、热烈的节日氛围,呼和浩特市各街道沿街商户、企事业单位纷纷在门口悬挂起了鲜艳的五星红旗,一抹抹“中国红”给即将到来的国庆节增添了浓浓的喜庆氛围。

袁雪英 摄

《内蒙古自治区禁毒条例》10月1日起施行

本报讯(记者 郭惠心)9月29日上午,《内蒙古自治区禁毒条例》新闻发布会在自治区政府新闻办举行。会上,自治区禁毒委员会、自治区公安厅、自治区戒毒管理局等部门相关负责人介绍了《内蒙古自治区禁毒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出台背景、主要内容和特色亮点等相关情况,并现场回答记者提问。

据了解,7月28日,自治区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过了本《条例》,并定于10月1日正式施行。《条例》对上位法规定进行了补充和细化,着力破解

实践难题,将成熟的经验做法体系化、制度化,为进一步提高自治区禁毒工作法治化、规范化水平提供了法律保障。

《条例》共设七章62条,包括“总则”“禁毒宣传教育”“毒品和制毒物品管制”“戒毒管理和服务”“禁毒工作保障”“法律责任”及“附则”等七部分。《条例》从立法层面补齐制度短板,就强化禁毒工作组织领导、毒品宣传预防教育、完善麻黄草监管体制、解决安纳咖滥用、病残吸毒人员收戒难等问题以及落实戒毒人员关爱帮扶等方面,作出了相应的创新规定。

针对快递、物流行业发展带来的毒品犯罪隐蔽化问题,《条例》规定,邮政、快递、物流企业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收寄验视、实名收寄和过机安检等制度;针对借助互联网实施毒品违法犯罪活动的情况,规定网络运营者应当立即采取停止传输、删除违法信息、防止信息扩散、留存后台日志等措施,并向公安机关报告。

在重点场所落实相关禁毒义务方面,《条例》规定,娱乐场所等应当与公安机关签订禁毒责任书,加强日常巡查,落实禁毒防范措施,防止场所内发生毒品违法犯

罪行为,并承担报告违法犯罪的义务,对娱乐场所等不履行禁毒相关义务,造成场所内发生毒品违法犯罪以及其他严重后果的,要依据不同违法情形,做出罚款、责令停业整顿、吊销经营许可证的相应处罚。

此外,为更好地帮助戒毒人员回归社会,《条例》明确要求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加强对戒毒人员的职业技能培训和就业指导,提供就业信息,拓宽就业渠道,鼓励和扶持戒毒康复人员自谋职业、自主创业,帮助其重拾信心、回归社会。